

清末的宗社黨

查 時 傑

一、引 言

有關清末宗社黨的種種活動與影響，中外學術界早有研究，但是整個看起來，不是失之於過於作偏重在民國後各地的宗社黨的活動研究¹，就是失之於過於草率籠統，往往沒有詳細考證史料之可信程度，就隨意將之轉手引用起來，於是造成各家在談論宗社黨時，百說紛陳，給人有莫衷一是，混淆不清的一種錯覺產生，也越發給讀史者增加困惑，深為這些撲朔迷離的現象所苦。

例如在宗社黨的名稱上，有些史書把宗社黨這個名稱以普通名詞看待，像張國淦的辛亥革命史料²，像李劍農的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³；中國近百年政治史⁴，可是也有些史書把宗社黨這個名稱以專有名詞來看待，像陳恭錄的中國近代史⁵，黃鴻壽的清史紀事本末⁶等書，這些名稱上混淆的現象，實有待去澄清的。

又例如宗社黨的核心份子良弼，在宣統三年二月初八日（西元一九一二年元月廿六日）被革命黨員彭家珍炸傷前的行踪，許多史書中都說到是由肅王府歸寓，像張國淦的辛亥革命史料從其說⁷，廖宇春的新中國武裝解決和平記從其說⁸，葉遐菴的辛亥宣佈共和前北京的幾段逸聞一文從其說⁹，黃鴻壽的清史紀事本末從其說¹⁰，蕭一山的清代通史從其說¹¹，左舜生的中國近代史四講也從其說¹²；但是也有許多史書採另一種說法，認

¹ 如山琦誠軒著：支那的宗社黨（上，下），支那第六卷第十二號及第七卷第一號。（東京，一九一三年九月）

如河村一夫著：アジア歴史辭典，第五冊 宗社黨，頁350~351。（東京，一九七四年一月）

² 張國淦編：辛亥革命史料，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頁319，文海出版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³ 李劍農著：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頁224，臺灣學生書局影印本。（臺北，民六十四年臺二版）

⁴ 李劍農著：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上冊，頁338，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本。（臺北，民五十一年）

⁵ 陳恭錄著：中國近代史，下冊，頁623，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本。（臺北，民五十六年十一月臺二版）

⁶ 黃鴻壽編：清史紀事本末，下冊，卷八十，頁六b，藝聲出版社影印本。（彰化，民五十三年）

⁷ 同註2，頁307。

⁸ 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編：開國規模，頁460，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臺北，民國五十一年元月三版）。

⁹ 原書在臺不見，轉引自丁中江著：北洋軍閥史話，第一冊，附錄部份，頁284~285，春秋雜誌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¹⁰ 同註6，頁6a。

¹¹ 蕭一山著：清代通史，第四冊，頁2724，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五十二年）

¹² 左舜生著：中國近代史四講，頁391，友聯出版社。（香港，無出版年月）

爲是由攝政王府歸寓，馮自由的革命逸史從其說¹³；又有的史書採第三種說法，認爲是「……聞清廷將於臘八日賞喇嘛恩粥，召良弼會議討伐革命軍事。」¹⁴國防研究院編的清史從其說，¹⁵閔爾昌的碑傳集補也從其說¹⁶，這三種說法互相矛盾以及南轅北轍的情形，更有待去澄清。

今願就所收集的史料，對清末宗社黨種種的活動，其名稱由來，起源，組成，活動與挫敗等作一合理的解釋與敘述，以供讀史者明白清末宗社黨的來龍去脈，至於民國後的宗社黨，雖係由清末宗社黨一脈相承而來，但以研究該段期間宗社黨的學者與論文皆多，並已有很好的成績足供參考，故不在本文中敘述討論。

二、「宗社黨」名稱問題

關於「宗社黨」名稱之由來，許多史書中在記載上都顯得語焉不詳，以當時人記載着述的書爲例，像谷鐘秀的中華民國開國史中只提及：

「清親貴載濤、載洵、載澤、溥偉、善耆與良弼、鐵良等結宗社黨，對於國體更易問題極端反對。」¹

又像張國淦編的辛亥革命史料中也只提及到：

「又據趙秉鈞言：『自清帝退位之說，日緊一日，各親貴王公等，異常憤激，在有形無形中，而有一種結合，一時所指爲宗社黨者是也。』……」²

以上二段中並沒有說明宗社黨名稱之所由來，只是把組織宗社黨的背景說了出來而已。

又有些史書，則對宗社黨名稱之由來，連背景都不述說，只在論述到清室退位時，就逕自把「宗社黨」三字陳敘出來，像尙秉和的辛壬春秋裏，首次出現宗社黨一詞時，是在清室禪政記中，它是這樣地寫道：

「十二月甲午朔，宗室王公齊集內閣，與國務大臣會議，慶王奕劻、貝子溥倫爲宗社黨所嚇，反對共和。」³

又像廖宇春的新中國武裝解決和平記一書，其辛亥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民國元年元月十六日）的日記中，記袁世凱被人投擲炸彈暗殺不中，宗社黨的名稱就在這一天日記中首

¹³ 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二集，彭家珍事略，頁308，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六十年）

¹⁴ 胡鄂公著：辛亥革命北方實錄，頁170，近代中國史料叢刊，文海出版社。（臺北，無出版年月）

¹⁵ 國防研究院，清史編纂委員會編：清史，第八冊，卷五百五十，補編二十一，頁6276，國防研究院出版。（臺北，民五十年）

¹⁶ 閔爾昌輯：碑傳集補，卷五十七，頁24b，汪文溥著彭烈士傳，中國近代史料叢刊，文海出版社。（臺北，無出版年月）

¹ 谷鍾秀著：中華民國開國史，頁67，臺灣文星書店，（臺北，民五十一年）。

² 張國淦編：辛亥革命史料，頁310，臺灣文海出版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³ 尙秉和著：辛壬春秋，清室禪政記，第二十六，頁796，臺北文星書店，（臺北，民五十一年）

次出現，它是這樣地寫道：

「二十八日，……，事後揣測，有謂係革命黨人之舉，有謂即宗社黨人所為，何物狂奴，幾敗乃公大事。」⁴

以上的兩段話中，表示了作者、編者對宗社黨這個名詞都並沒有作什麼特別的解釋。

所謂名正而言順，上述的幾家對宗社黨名稱之由來，既顯語焉不詳，或未作任何清楚的交代，今願就此宗社黨名稱的問題作一說明解釋。

宗社黨這一個名稱之由來，也就是何以取名「宗社黨」來作為一種政治性團體的名稱，今求之於直接史料，已文獻無徵，求之於史家著作又都語焉不詳，顯然在名稱由來的問題上，恐已不容易如革命黨取革命二字為其黨之名稱那樣地文獻有徵⁵，基本上說來，在探究宗社黨的名稱由來的研究上，的確是比較困難的。

然而雖有困難，仍然可以由「宗社黨」名稱的字義上去作合理的推測，而得知其名稱之所由來；若從這一方面來研究，則其取名為「宗社黨」，當在於清朝末年的一批滿洲王公、貴族及八旗子弟等，為維護他們宗廟社稷於不墜，為不容見滿清君主政體之改變，為不忍見清室王位受迫退位，以及希望恢復過去大清宗社的榮光，因而組成的一個政治性的團體；易言之，它是帶有強烈滿洲民族本位主義色彩的政治團體，這種由字義上去推測其名稱之所由來，也有一些史家在其有關的史書中，持這種的看法，最具體的證明，是在黃鴻壽編的清史紀事本末中，在該書的卷八十，題目為民軍起事與下詔遜位項目下有云：

「（良弼）旋語西席康譔瞿曰：『我死不足惜，惟清廷宗社從此滅亡，為可憫耳。……今秋變起，……內廷紛爭，外患四起，我宗社之亡，將無日也，我見政府不可為，始組織宗社黨。』……」⁶

另外日本學者河村一夫在アジア歴史辭典中，他所撰寫宗社黨條目文中，也是持這種看法。⁷

以上為保自己宗廟社稷而興起的政治團體，被稱之為宗社黨的這一種說法，應當是可以成立的，深信對「宗社黨」名稱之所由來上，也有強差人意的回答。然而在宗社黨的名稱問題上，還有一個很嚴重的問題有待去澄清，否則在研究清室退位的問題上，常會引起許多困擾出來，這個問題也就是「宗社黨」這個名稱，應當以普通名詞（代表團體的泛稱名）來看待它，使用它，抑是應當以專有名詞（代表團體的專稱名）來看待

⁴ 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編：開國規模，頁454，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臺北，民五十一年元月三版）

⁵ 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一集，頁1，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五十八年三月）

⁶ 黃鴻壽編：清史紀事本末，下冊，卷八十，頁6b，臺灣藝聲出版社影印本。（彰化，民五十三年）

⁷ 河村一夫著：アジア歴史辭典，第五冊宗社黨，頁350~351。（東京，一九七四年一月）

它，使用它；許多的史書記載中，有持前者看法使用的，但也有許多的史書記載中，保持後者看法使用的，此已在引言部份中論及，倒底應持何種看法使用為佳，個人的看法，認為「宗社黨」這個名稱應當以一個普通名詞，也就是以一個團體的泛稱名來看待使用它。理由如下：

(1)宗社黨這一個名稱，作為一個普通名詞來使用，尤其是指一個泛稱性的團體名來使用時，才能恰好和當時政治上其他幾個敵對團體，像革命黨、立憲黨（派）並立和配合應用，構成了晚清政治舞台上最後一場主戲的鼎足三立的主要角色團體，易言之，宗社黨是指一些抱有滿洲民族主義立場，恢復大清光華，維護大清宗廟社稷的政治團體的泛稱，在意義上言，與抱有推動革命，推翻滿清君主政權，以圖建立民主共和政體而組織起來的許多政治團體者，通名之曰革命黨，泛稱之曰革命派的情形⁸，以及與抱有推動之意，協助滿清王室，建立起君主立憲政體，實行議會政治，成立內閣制度而組織起來的許多政治團體者，通名之曰立憲黨，泛稱之曰立憲派的情形⁹，實在是完全一樣的，史家以這種看法來分析說明者，越來越多，使讀史者可迅速地掌握到這段歷史現象的幾條主線，也輕易地使史實的脈絡清晰起來，日本學者野澤豐，在《アジア歴史辭典》中辛亥革命研究的項目下的解釋，就是持這一種見解而分析辛亥革命這一段繁雜歷史現象的。

10

(2)作為一個泛稱性的名稱而言，宗社黨也和革命黨、立憲黨一樣，會擁有一些抱捍衛宗廟社稷於不墜宗旨的團體。像革命黨這一個泛稱性的名稱之下，它會擁有的無數的革命團體，像著名的興中會、華興會、光復會、共進會、同盟會等，儘管名稱不同，但都通稱它們為革命黨；立憲黨也是一樣，在抱有立憲宗旨之下，也有許多的立憲團體出現，像辛亥俱樂部，政學會，憲友會，帝國憲政實進會等，也是儘管名稱上不盡相同，可是都通稱它們這些團體為立憲黨，因此，宗社黨這一個泛稱性名稱之下，也的確擁有一些小團體，像君主立憲維持會¹¹，君主立憲黨¹²，君主立憲會¹³等，儘管團體的數目，不若革命黨與立憲黨那樣地多，但終歸是宗社黨屬下的團體。

因此，從這一個子體與母體的關係上來看，宗社黨實係各個抱捍衛宗廟社稷為宗旨的政治團體的母體，唯有將宗社黨視為一個母體，才能對君主立憲維持會，君主立憲

⁸ 張玉法著：《清季的革命團體》，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專刊(32)，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臺北，民國六十四年）

⁹ 張玉法著：《清季立憲團體》，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專刊(28)，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臺北，民國六十年）

¹⁰ 野澤豐著：《アジア歴史辭典》，第五冊，辛亥革命，頁30~33。

¹¹ 李劍農著：《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上冊，頁338，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五十一年）

¹² 同註4，頁455。

¹³ 轉引自丁中江著：《北洋軍閥史話》，第一冊，頁280，春秋雜誌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黨，君主立憲會等子體包括進去，若將宗社黨視為子體，無異是本末倒置，會把原本和諧、合理、層次分明的各子體、母體間的關係，完全混亂，使本段歷史的現象越發複雜起來而不可收拾了。

於此，願以一簡明的圖表，來說明鼎足而立的三個團體，即革命黨、立憲黨、宗社黨三團體的相異、相同之處。

| | 宗社黨 | 立憲黨 | 革命黨 |
|------------------|---------------------------|----------------------------------|-------------------|
| 對政體方面 | 主張維護君主政體 | 先主張維護君主政體 後主張共和民主政體 | 主張共和民主政體 |
| 對憲政方面 | 主張君主立憲 | 君主立憲 | 共和民主立憲 |
| 對內閣制度 | 主張親貴皇族內閣 | 政黨內閣 | 政黨內閣 |
| 組成成員 | 王公、貴族、為主 八旗子弟 | 士紳階級為主 | 留學生為主 新軍 |
| 屬下的團體 (舉例說明之) | 君主立憲會 君主立憲黨 君主立憲維持會 | 帝國憲政實進會 辛亥俱樂部 政學會 君主立憲黨 | 同盟會 興中會 華興會 |

三、宗社黨成立的時間問題

宗社黨成立的時間，許多學者的說法頗不一致，日本的山崎誠軒在他的支那の宗社黨一文中，認為是在民國元年（西元一九一二年）一月中旬¹，清廷召開御前讓國會議的時候，其他的學者也有同樣的看法²，而李劍農教授在他的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中也持這種看法³，不過他更進一步地認為是在民國元年元月十九日成立的⁴，李教授認為早在民國元年元月十三日，當袁世凱提出清帝退位的消息後，王公親貴不滿袁之作爲，遂憤激而醞釀組成維護宗廟社稷的團體，到了十九日，王公親貴更在御前會議中組成了保護君主政體的宗社黨團體了。⁵

然而上述的說法，似有待修正，因從民立報上在辛亥年十一月十七日（民國元年元月五日），就登載有下列的一段來自北京的電報新聞，電文如下：

「載洵、良弼等組織宗社黨後，屢次密議，……。」⁶

¹ 山崎誠軒著：支那の宗社黨（上），支那，第六卷第十二號，頁14。（東京，一九一二年九月）

² 胡平生：民初的復辟派，食貨雜誌，復刊第六卷七期，頁8，臺北食貨雜誌社。（臺北，民六十五年）

³ 李劍農著：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上冊，頁337~338，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五十一年）

⁴ 同註3。

⁵ 同註3。

⁶ 民立報，辛亥年十一月十七日，中國國民黨黨史會影印本，（臺北，民六十年）。

顯見早在御前會議之前半個月，宗社黨已經開始結合組織起來了，然而屬宗社黨的團體究在何時組成，其確切的日子，以文獻不載，而不可考了。

不過宗社黨中的某些團體的組成與結合，在時間上當在宣統三年十月十七日（西元一九一一年十二月七日）之後，這證之於當年宗社黨重要份子恭親王溥偉所寫的讓國御前會議日記中的一段記載，就可以了然了，溥偉說：

「後廷議以唐紹儀等充使議和，京師始有君主立憲等會以抵制之。」⁷

君主立憲會是宗社黨的團體之一，廷議命唐紹儀為議和全權大臣，時間在宣統辛亥年的十月十七日（西元一九一一年十二月七日），所以溥偉的記載，幫助了對宗社黨團體結合成立的時間問題上，有了大致明確的日子。

另外宗社黨團體成立的日子，成立於宣統辛亥年十月十七日之後的說法，要較成立於李劍農教授所提辛亥年十二月初一（西元一九一二年一月十九日）的說法更合理的理由，是前者的說法方能涵蓋民立報在辛亥年十一月十七日（西元一九一二年元月五日）的有關報導宗社黨活動的新聞，使所謂在時間上的矛盾也無由產生。

四、宗社黨的成員

宗社黨的成員方面，究竟有多少，也以史料文獻無徵，而無法得知確切的人數與成員的姓名，只有在相關的史料中可以覓得宗社黨團體中核心份子的一些資料，這些資料可提供對宗社黨成員的一些了解；而判斷某些人員為宗社黨的核心成員，係依據袁世凱的親信，宗社黨所仇視的趙秉鈞的一段回憶談話中得到的，趙氏回憶說：

「自清帝退位之說，日緊一日，各親貴王公等異常憤激，在有形無形之中，而有一種結合，一時所指為宗社黨者是也。」¹

另外依據被迫退位的宣統帝溥儀的回憶錄我的前半生一書中所載獲得的，溥儀回憶說：

「以良弼為首的一些貴族組織了宗社黨。」²

從趙秉鈞與溥儀兩人的回憶中，可以確認宗社黨的核心份子是一批王公親貴，而這一批王公親貴究係指那一些人，各家的記載上，頗有人數多寡上的出入，今依據民立報在辛亥年十一月七日（西元一九一一年十二月廿六日）所登載來自北京的電報所云：

「載洵、良弼等組織宗社黨後，……。」³

再依據民國元年一月廿九日（西元一九一二年）民立報所轉載西報大陸報的記載，有

⁷ 轉引自丁中江著：北洋軍閥史話，第一冊，頁281。春秋雜誌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¹ 張國淦編：辛亥革命史料，近代史中國史料叢刊續輯，頁319，文海出版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² 轉引之丁中江著：北洋軍閥史話，第一冊，頁280，春秋雜誌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³ 民立報，辛亥年十一月七日，中國國民黨黨史會影印本，第十四冊。（臺北，民六十二年）

云：

「……良弼與鐵良結爲死黨，反對禪讓，步步阻止民國一切之要求。」⁴
是僅指出了載洵、良弼、鐵良等三人爲宗社黨的核心份子，在人數上仍顯過少。

茲再依據曾在北京政壇上頗爲活躍，曾任資政院議員的谷鐘秀的回憶，在他的中華民國開國史中，曾有更多的透露，谷氏說：

「清親貴載濤、載洵、載澤、溥偉、善耆與良弼、鐵良等結宗社黨。……。」⁵
又依也曾在辛亥革命前後參與實際政治的李劍農教授的回憶，在他的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與中國近百年政治史兩書之中，提到說：

「親貴中如載濤、毓朗、良弼、鐵良等漸形憤激，對於袁極端不滿，所謂宗社黨將要出現了。」⁶

依據以上兩史書所載，宗社黨的核心份子大致不出此八人，也就是良弼、鐵良、善耆、載澤、載洵、載濤、溥偉、毓朗八人，今再就所收集到的史料，對該八位的生平，作一必要的介紹：

(1) 良弼 (1877—1912)

良弼、字寶臣、清史中有傳⁷，其他多種史書中也有他的專傳，他是滿八旗後裔，紅帶子，屬於直隸順天府的旗人，其祖父爲道光時與外締結和約而著名的大學士伊里布（？—1843，字莘農，謚文敏），弼幼年時，父已逝，賴母撫養成人，故事母孝，「幼學」⁸、「工書而好吟詠，資抱開朗」⁹，光緒二十五年（西元一八九九年）九月，被鄂督張之洞選派，與吳祿貞、藍天蔚等共十九人，赴日本學習軍事，光緒二十七年（西元一九〇一年）入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習步科，次年畢業，同期中國學生共有二十五位，與藍天蔚同期，吳祿貞則較他早一期畢業。¹⁰

回國後任職北京的練兵處，再歷任陸軍部軍學司監督，軍學司副使，軍學司司長，光緒三十四年（西元一九〇八年），新設立了禁衛軍，被任爲第一協統領，兼鑲白旗副都統，隨後升任都統，宣統三年（西元一九一一年）軍諮府設立，又遷任爲軍諮府軍諮使。良弼平日以知兵名，清末改軍制，練新軍，立軍學，都出於良弼之謀¹¹，在滿清親

⁴ 民立報，辛亥年十二月十一日，中國國民黨黨史會影印本，第十四冊。（臺北，民六十二年）

⁵ 谷鐘秀著：中華民國開國史，頁67，臺灣文星書店，（臺北，民五十一年）。

⁶ 李劍農著：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上冊，頁337，臺灣商務印書館（臺北，民五十一年）。

⁷ 國防研究院，清史編纂委員會編：清史，第七冊，卷四百七十一，列傳二百五十七，頁5074，國防研究院出版。（臺北，民五十年）

⁸ 同註7。

⁹ 尙秉和著：辛壬春秋，清臣殉難記第四十五，頁12a，臺北文星書店，（臺北，民五十一年）。

¹⁰ 郭萬生校補：日本陸軍士官學校中華民國留學生名簿，頁5，臺北文海出版社，臺北，民六十六年一月）。

¹¹ 同註7。

貴子弟中，是一位佼佼者，爲其他親貴王公所倚重。

宣統三年八月（西元一九一一年）武昌革命起，慶親王奕劻以內閣總理身份，邀袁來督師，良弼曾遍謁諸親貴，深不以此爲然，然未能蒙垂聽，其後革命黨在南京成立臨時政府，要求清室退位達成共和，王公大臣皆氣餒，不知所爲，有接受共和的傾向，而良弼堅持以爲不可更動君主政府，他說：

「粵寇擾亂至十三省，用兵十餘年，卒以平定，今雖時勢稍異，焉有虛聲吶喝，遽震攝不自恃，以天下拱手授人者乎，且今言和者，以戰難必勝耳，然不戰而亡，與奮戰而亡，等亡也，榮辱異焉。」¹²

親貴王公大臣聞其言，而被其言所感，振奮了滿人的信心，其間，良弼又籌組宗社黨團體，爲保宗廟社稷而與豪士朝夕規畫¹³，外聯羣帥，像升允、錫良、蒙古王公等，內安當國決策者，計劃以立憲弭革命，經過他的努力，頗有起色，使御前會議中，將傾向於遜位的慶親王奕劻，貝勒溥倫的意見壓制了下來，以致遲遲沒有辦法下詔遜位。

然而良弼的努力，功虧一簣，壯志未酬，因着他領導宗社黨團體反對共和，而有革命黨人彭家珍，在民國元年（一九一二）一月廿六日以炸彈暗殺良弼於寓所前，當時僅炸傷腿部，經開刀割去，然而二日後因惡化而逝，葬於乾陽廟，良弼被殺，宗社黨人人自危，很收嚇阻之功，於是大局急轉直下，不久退位詔書就下來了，清室告終。

後世對良弼之死，都有好的評論，也都帶有惋惜之意，像清史中說：

「良弼等權輕勢孤，艱難樁主，思以一隅挽全局，及事不可爲，乃以死報，志節皎然，亦可哀矣。」¹⁴

沃丘仲子在近代名人小傳則云：

「弼守潔學優，爲清末滿人第一流，惜丁未告，資志以卒，彼自忠其主，雖背共和，忠則可敬矣。」¹⁵

(2) 鐵良（？—1863）

鐵良，字寶臣，滿洲鑲白旗人，屬湖北荊州府，爲監生¹⁶，光緒二十六年（西元一九〇〇年）赴日學習軍事，一年後畢業於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第一期，隸屬兵科，同期同學中，有吳祿貞、張紹曾等革命黨份子¹⁷。

回國後，恰值袁世凱奉署直督兼北洋大臣，計劃挑選八旗子弟二千人參加新軍訓

¹² 同註9。

¹³ 同註7。

¹⁴ 同註7。頁5078。

¹⁵ 沃丘仲子著：近代名人小傳，頁370，文海出版社，（臺北，無出版年月）

¹⁶ 蕭一山著：清代通史，第五冊，清代軍機大臣表第四，頁176，臺灣商務印書作，（臺北，民五十二年四月）

¹⁷ 同註10，頁1。

練，鐵良被奏保以道員身份為京旗練兵翼長，參預新軍訓練工作，他有良好的背景，漸漸崢起頭角，光緒二十九年（西元一九〇三年）出任戶部滿右侍郎，並奉命會同袁世凱辦理京旗練兵事宜，是年冬，由旗人子弟編成的京師新軍，即以鐵良為統制，此即有名的北洋第一鎮；光緒三十年四月，調為兵部左侍郎，次年（西元一九〇五年）奉諭兼署兵部滿尚書，和袁世凱辦練兵事宜，是年七月，出任軍機大臣上學習行走，八月全軍舉行操練，奉諭而為閱兵大臣，十一月調為戶部尚書，光緒三十二年九月，遷為陸軍部尚書，鐵良一直位居要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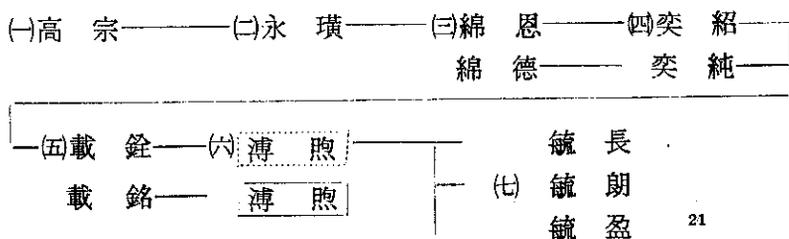
其時以袁世凱勢力日漸擴大，袁並有培植私黨的跡象，於滿族及王室都極為不利，於是良弼推鐵良為領袖，並與留日回國士官生結合，進行排袁運動，逼袁交出北洋六鎮中的四鎮，統由鐵良管轄。¹⁸

光緒三十四年（西元一九〇八年），清廷成立禁衛軍，由攝政王親率，而鐵良與載濤、毓朗為專司訓練大臣，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開去禁衛軍差使，旋又被任命為籌辦海軍大臣，後因病去職，然而未久又出任為江寧將軍，南京革命成功，鐵良亡走上海，再回北方。

鐵良為宗社黨中領袖份子之一，在維護清王室的態度上，是屬強硬的反對遜位派，民國後，避居天津租界，仍然保持對清王室效忠的態度，是一位典型的清室遺老。¹⁹

(3) 毓良

毓朗，字鍾山，號餘癡生²⁰，是清高宗乾隆帝長子永璜的五世孫，毓朗在滿清王朝傳到宣統帝時。已是王室的遠支，現將他的世系表，簡略地列於下面：



他的祖父載銓（？—1854，號筠鄰主人）²²在道光朝時，歷任御前大臣，工部尚書，步軍統領，道光末年為顯命大臣，文宗咸豐即位後，仍然極為活躍，後來遭到給事

¹⁸ 同註6，頁259。

¹⁹ 田布衣著：《末代皇帝外史》，頁99，春秋雜誌社，（臺北，民五十四年二月）

²⁰ 同註16，頁180。

又 ARTHUR HUMMEL 編 *Eminent Chinese of Ch'ing Period* 清代名人傳略，頁729，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本，（臺北，民五十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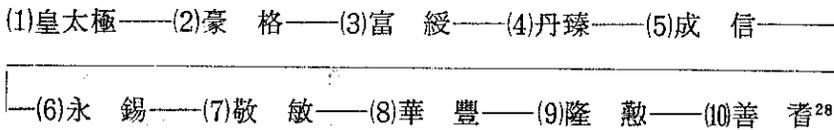
²¹ 同註7，第三冊，卷百六十六，皇子世表五，頁2136。

²²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729。

中袁甲三的彈劾，曾被罰停工俸二年，咸豐四年（西元一八五四年）去逝²³，留有行有恆堂初集²⁴，載銓無子，以綿德的曾孫溥煦為嗣子，毓朗是溥煦的第二子，光緒十二年封三等鎮國將軍，光緒三十三年（西元一九〇七年）其父死，襲貝勒，出任民政部侍郎，步軍統領，宣統二年（西元一九一〇年）七月授為軍機大臣，宣統三年（西元一九一一年）改授為軍諮大臣²⁵，毓朗是宗社黨內的強硬派，能詩，著有餘癡生詩稿²⁶。

(4)善耆 (1863—1921)

肅親王善耆，號偶遂亭主²⁷，出於滿清第二位皇帝皇太極之後，係皇太極長子豪格（1609—1648）的九世後裔，豪格於西元一六三六年封為肅親王，其後世襲肅親王的世系表如下：



善耆初為崇文門監督，後任工巡局管理事務大臣，再派充為理藩院管理事務大臣，光緒二十四年（西元一八九八年），其父隆勳去逝，襲肅親王頭銜，光緒三十三年（西元一九〇七年）出任民政部尚書²⁹，開始在清朝政府中活躍起來，尤其是宣統即位之後，屢被重用。

宣統登基後，以冲齡即位，由其父載灃攝政，開始任用親貴宗室於重要的職位上，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受命和載澤等人籌畫，重整海軍，其後在慶親王奕劻領導下的內閣中出任民政部大臣的職位，不久又受命兼任弼德院顧問大臣³⁰，丁巳，調為理藩大臣，宣統三年（西元一九一一年）袁世凱出來組閣，善耆始罷去官職，但他仍以肅親王的身份地位，在清王室中仍有舉足輕重的地位，為隆裕太后所倚重。

當革命黨風起雲湧時，善耆任職民政部，故而與革命黨員有很深的關係，革命黨員也將他看為是一位在滿清親貴中比較開通的一位親王，以致有人傳言謂善耆有意交結革命黨以謀篡王位者，另外善耆在對革命黨的態度上也比較友善，許多次革命黨員舉事失敗被俘，能由死刑改判監禁，都是受善耆的影響，尚秉和的辛壬春秋中說到：

²³ 同註7，第五冊，卷二百二十二，列傳八，諸王列傳七，頁3567。

²⁴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729。

²⁵ 同註23。

²⁶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729。

²⁷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281。

²⁸ 同註7，第三冊，卷百六十四，皇子世表三，頁2068。

²⁹ 同註7，第五冊，卷二百二十，列傳六，諸王列傳五，頁3550。

³⁰ 同註7，第一冊，卷二十五，本紀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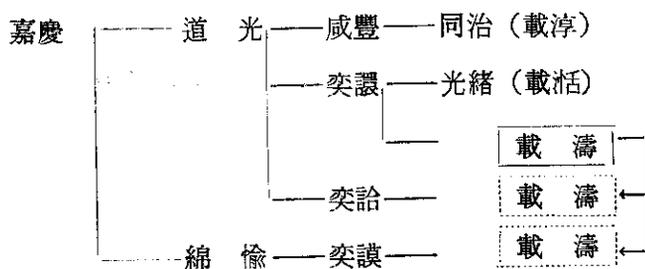
「汪兆銘被捕入獄死，不死，皆王爲之左右」³¹

馮自由的革命逸史中曾特撰有「清肅王與革命黨之關係」³²一文，詳言其對革命黨示惠共有四次，宣統帝的我的前半生一書中³³，也提到了這件事。

善耆對革命黨示惠，章太炎曾寫信勸善耆加入同盟會，唯終其一生並沒有加入任何革命黨的團體。他不但沒有加入革命黨的團體，而且在清末革命起義後，積極加入宗社黨的團體中，爲護衛宗廟社稷之不墜而努力，其表現不妥協的態度，是宗社黨的死硬派，在恭親王溥偉的讓國御前會議日記，可以了解善耆心中的革命黨仍是一群「亂黨」³⁴。另外善耆見事不可爲，禪政之事勢在必行，乃毅然將府中書畫鼎彝碑版珠玉什物斥賣後，遠走大連、旅順，誓不入都，表現了與民國政府不妥協的態度，民國後，不忘復辟，竟至勾結日本浪人川島浪速，進行「滿蒙獨立運動」，可說是至死不悟的一位抱滿族民族主義者。

(5) 載濤 (1887—?)

載濤，號野雲³⁵，滿清王室之後裔，道光帝之孫，醇親王奕譞的第七子，光緒皇帝的弟弟，宣統帝的叔叔，光緒二十三年（西元一八九七年）四月，奉慈禧之命，爲嘉慶第五子和碩惠瑞親王綿愉的第六子貝勒銜固山貝子奕謨之嗣子³⁶，到了光緒二十八年（西元一九〇二年）五月，又奉慈禧之命，改嗣爲道光第八子多羅鐘端親王奕詒之嗣子³⁷，襲貝勒，到光緒三十四年加郡王銜，現以簡明世系表來說明如下：



載濤於光緒十六年（西元一八九〇年）曾被封爲二等鎮國將軍，晉不入八分輔國公³⁸，光緒帝死，其姪宣以帝卽位，其兄載灃就攝政王當國，恐大權旁落，故仿德皇威廉亨利之教訓，有集權於皇族的計劃，載濤因此得重用，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五

³¹ 同註9，清室禪政記第二十六，頁25a。

³² 馮自由著，革命逸史第五集，頁251，臺灣商務印書館，人人文庫；（臺北，民五十八年三月）。

³³ 轉引自丁中江著，北洋軍閥史話，第一冊，頁288，春秋雜誌社，（臺北，民六十六年）。

³⁴ 同註33，頁283。

³⁵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386。

³⁶ 同註7，第三冊，卷百六十六，皇子世表五，頁2154。

³⁷ 同註36。

³⁸ 同註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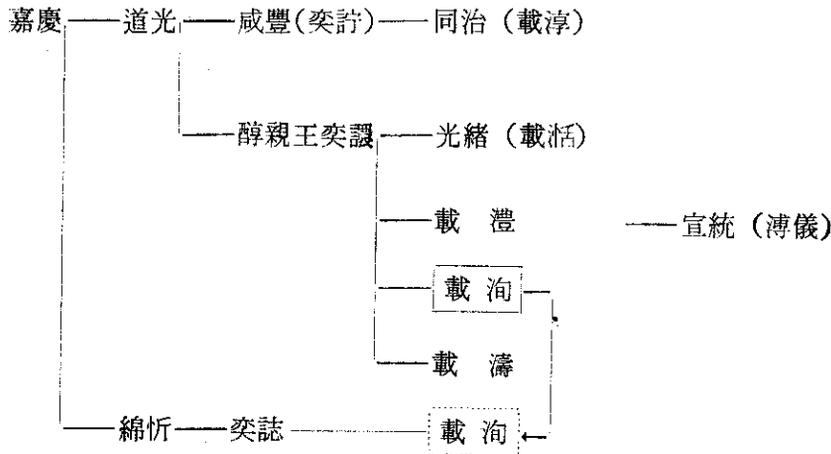
月受命管理軍諮處事務³⁹，二年（西元一九一〇年）奉命赴日、美、英、法、德、義、俄八國考察陸軍⁴⁰，宣統三年（西元一九一一年）清廷置軍諮府，受命與毓朗為軍諮大臣⁴¹，同年六月，清軍在永平秋操，載濤受命恭代皇帝親臨檢閱兩軍，同年八月，武昌起義，又受命督禁衛各軍守京畿，但袁世凱上台任內閣總理後，載濤的職位都被罷除了，載濤的為人與能力，從溥偉所寫讓國御前會議日記中的回憶曾說道：

「（太后）顧載濤曰：『載濤你管陸軍，知道我們兵力怎麼樣？』載濤對曰：『奴才沒有打過仗，不知道。』太后默然」⁴²

從上面的記述中可知載濤的為人與能力了。

(6)載洵 (1885~1949)

載洵，滿清王室近支之後，道光帝之孫，醇親王奕譞之第六子，光緒帝與攝政王載灃之弟，宣統皇帝之叔，在光緒十三年（西元一八八七年）封不入八分輔國公，十五年（西元一八八九年）晉輔國公，次年（西元一八六〇年）晉鎮國公，載洵出為嘉慶帝四子綿忻的嗣孫，奕誌的嗣子，光緒二十八年（西元一九〇二年）襲貝勒，三十四年（西元一九〇八年），加郡王銜⁴³。他的世系簡表如下：



宣統即位，兄攝政，任用親貴，載洵遂獲重用，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以二十五歲的年紀受命與薩鎮冰充籌辦海軍大臣⁴⁴，是年八月，出國考查海軍，十二月由歐經俄西伯利亞鐵路回國抵哈爾濱，革命黨員熊成基計劃暗殺他，事洩而未發生事故⁴⁵。

³⁹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本紀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1。

⁴⁰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本紀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2。

⁴¹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本紀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8。

⁴² 同註2，頁283。

⁴³ 同註7，清史，第三冊，卷一百六十六，皇子世表五，頁2148。

⁴⁴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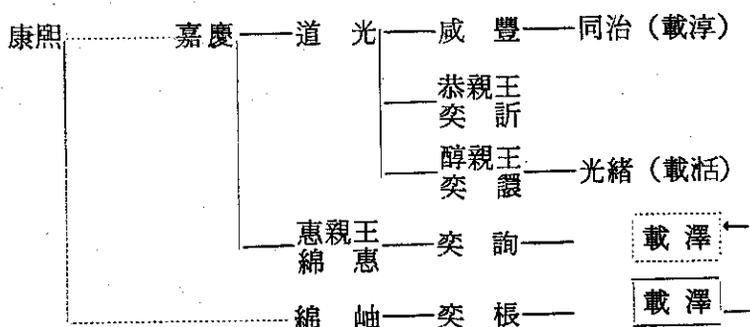
⁴⁵ 黨史會編：革命先烈先進傳，熊成基傳頁104~105，臺灣中國國民黨黨史會出版。（臺北，民五十四年）

宣統二年（西元一九一〇年）受命以籌辦海軍軍務大臣身份充參預政務大臣⁴⁶，不久又任親貴內閣的海軍大臣⁴⁷，而其弟為陸軍大臣，兩兄弟分別掌握了清廷的全國海陸軍政大權。

武昌革命起，清廷被迫重新起用袁世凱，袁世凱重新組閣時，載洵罷職，在北京成宗社黨中之一要員。載洵以王室近友宗親的緣故，而在官途上飛黃騰達，但其能力、才幹俱不足，而又以貪婪負惡名。

(7)載澤（1868—1930）

滿清王室之後裔，本為奕根之第七子，後改嗣為嘉慶帝第五子惠親王綿惠的第四子奕詢的嗣子⁴⁸，有關載澤的簡明世系表如下：



載澤於光緒三年（西元一八七七年）襲輔國公，光緒二十年（西元一八九四年）晉為鎮國公，光緒三十一年（西元一九〇五年）清廷實行君主立憲，接受袁世凱之請，派五大臣載澤、載鳴慈、徐世昌、紹英、端方出洋考察歐美憲政⁴⁹，離京之日（九月廿四日），在北京火車站，被革命黨員吳樾（安徽桐城，1877—1905）投擲炸彈，希圖攔阻他們成行，以打擊立憲風氣，載澤與紹英受微傷，是年九月，五大臣更易了其中兩位，以載澤、載鴻慈、端方、尙其亨，和李盛鐸五位出國考察憲政，返國後，載澤曾著有考察政治日記一書，紀其所見所聞。

光緒卅二年（西元一九〇六年）受命編纂官制，以適應立憲，光緒卅四年（西元一九〇八年）載澤又加貝子銜。

宣統即位，親貴用事，載澤雖非近支王公，但其妻因係隆裕太后之妹，西太后之姪女⁵⁰，而受重任，尤其在財政方面的權力很大，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任鹽政大

⁴⁶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4。

⁴⁷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五，宣統皇帝本紀，頁378。

⁴⁸ 同註7，清史，第三冊，卷百六十六，皇子世表五，頁2149。

⁴⁹ 同註7，清史，第一冊，卷二十四，宣統本記頁362。

⁵⁰ 金承藝：慈禧太后的家族，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四期，頁184~18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臺北，民六十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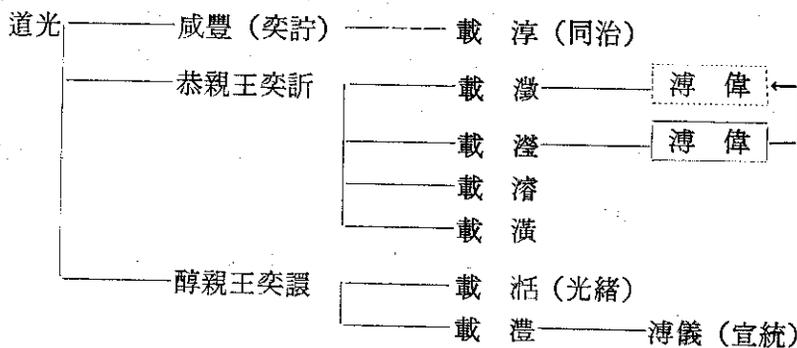
臣，二年（西元一九一〇年）受命充纂擬憲法大臣，宣統三年（西元一九一一年），清廷廢軍機大臣，改為內閣官制，載澤在慶親王奕劻領銜的內閣總理之下，出任度支部大臣，而這一個首次在清廷中出現的內閣也是最被人批評與令人失望的內閣，被人民譏為親貴內閣，不久載澤又出任弼德院顧問大臣，武昌革命起，袁世凱組閣時，載澤始免去各職。

載澤在清宗室中雖係遠支，不若載洵、載濤係與攝政王載灃與宣統帝間同一家族出身，但載澤「夫以妻貴」，拉近了他與王室的距離，頗受重任，主掌滿清之財政大計，任內曾與五國銀行團簽借款合同，借款數高達一千萬鎊之鉅。⁵¹

載澤在宗社黨內，係屬核心份子，在御前會議上與善耆、溥偉同屬強硬派，反對清王室的遜位，曾揚言不惜與革命黨一戰，與袁世凱的關係也不和洽，在親貴王公中與慶親王奕劻、貝子溥倫等溫和派，意見上也不合，從溥偉的讓國御前日記⁵²與溥儀寫的自傳我的前半生⁵³兩書中，都有詳盡的描寫與透露。

(8)溥偉

溥偉，字紹原，清道光帝的曾孫，恭親王奕訢的長孫，載灃（1861—？字湛甫，號雲林居士）的長子⁵⁴，溥偉的伯父載灃（1858~1885）無子，故改嗣為載灃之子，光緒二十二年（西元一八九六年）封貝勒，光緒二十四年（西元一八九八年）恭親王奕訢薨，而其長子載灃，三子載濬，四子載潢皆先奕訢死，次子載灃又因罪革爵，故由溥偉襲恭親王⁵⁵，現將其簡明世系表列於下：



恭親王溥偉，曾出任禁烟大臣，宣統帝即位後，並沒有像近支王公載洵、載濤兄弟那樣用事，故頗有賢名，它是宗社黨的核心人員，抱有強烈的滿洲民族主義思想，對清室遜

⁵¹ 同註7，清史，第三冊，卷一百五十七，志一百三十二，邦交志四，頁1914。

⁵² 同註2。

⁵³ 同註2。

⁵⁴ 同註20。清代名人傳略，頁383。

⁵⁵ 同註7，清史，第五冊，卷二百二十二，列傳八，諸王七，頁3573。

位問題，與善耆、載澤同屬強硬的反對派，在御前會議上，有與民軍作誓死戰的決心，甚而有出售家財以組織宗社黨的舉動，溥偉所作的讓國御前會議日記，對幾次御前會議的情形，以本身為其中之一員，故記述詳盡，為宗社黨活動提供了最珍貴的史料⁵⁶。

溥偉未能在御前會議全部結束後才離開京師，因素與袁世凱不合，恐袁對其不利，故先離京，走避青島。

結 論

清末宗社黨的活動，在時間上不及一年之久，活動地點，也以京師所在的北京為主，積極參與的成員，也不過數十位而已，但以宗社黨的核心份子，都係清室王公親貴，位居要津，所以當宗社黨組成至付之實際行動時，還是產生了巨大的影響，迫使清室退位詔書遲遲不下，並且其聲勢越來越壯，在御前會議上控制了全局，影響隆裕太后的決定，更在朝政上，思取袁世凱的內閣而代之，以北方包括東北，蒙古等地方為憑藉，與革命黨周旋到底，設非革命黨彭家珍以炸彈作驚人之一擲，不惜犧牲生命，置宗社黨領袖良弼於死地，才使得宗社黨受到巨大的挫折，羣龍無首之下，又復為炸彈暗殺所嚇，聲勢頓衰，再加上以段祺瑞為首的北方將校聯名通電贊成共和的威脅下，遂不再堅持君主政體，使清室退位，建立民國一事，能急轉直下，由原來僵持而取得妥協，使武昌革命後的幾個月內完成了新國家的誕生，也因此減少許多生命的犧牲，也使得因內戰而帶來的社會破壞與損失減至最低程度，推功論賞，彭家珍為首功也，此誠如當年奔走南北，努力於南北和議成功的廖宇春，在他的新中國武裝和平解決記中所云：

「人謂彭烈士之炸彈，能於革命史放一奇彩，厥功偉矣。」¹

以上的話確是斯言不虛。

然而清末宗社黨的努力，終必是不能遂其夢想的，面對全民性、各階層都來參加的革命黨與立憲黨，宗社黨死抱狹隘的滿洲主義的立場，又圖保護其所擁有的既得利益，在天時、地利、人和三條件下，既不如革命黨，也不如立憲黨派之下，其失敗也是必然的，它終究只是歷史洪流的推進中的一股逆流而已，能成浪波，形起泡沫，但總會消失的。

⁵⁶ 同註2。

¹ 廖宇春著新中國武裝和平解決記，全書收於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編，開國規模，頁460 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編纂委員會。（臺北，民五十一年）